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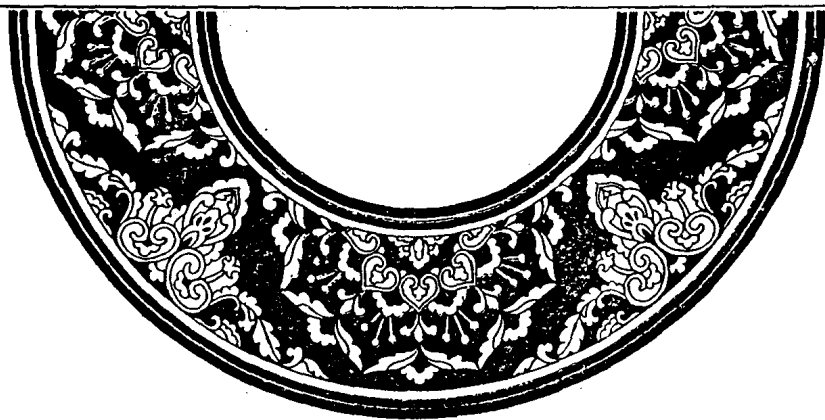
民俗臺灣

(第七輯)

民俗臺灣雜誌一九四三—一九四五
原刊本日文版 主編金關丈夫
發行四十期
蒐集有關臺灣民俗文物資料寶庫



林川夫 主編



民
俗
台
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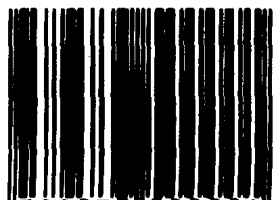
【第七輯】

ISBN 957-35-0291-7



9 789573 502913

ISBN 957-35-000-0



9 789573 50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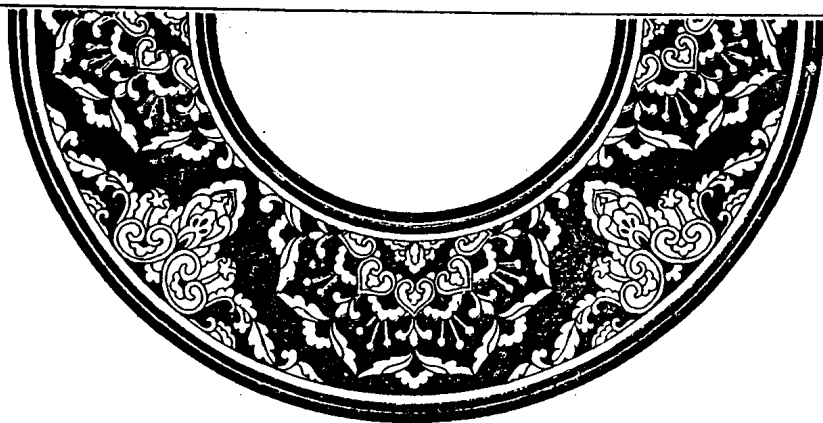
民俗台灣（七）

主編	林川夫
發行	林聰富
出版	武陵出版有限公司
社址	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19巷19號
電話	3638329 • 3630730
郵撥	0105063-5 <FAX>3621183
法律顧問	王味爽律師
地址	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1號11樓
電話	3960762 • 3960782
印刷者	上英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裝訂者	忠信裝訂廠
登記證	局版臺業字第1128號
初版	1991年3月

版權所有 • 翻印必究

定價250 元

●缺頁或裝訂錯誤可隨時更換●



民
俗
台
灣

【第七輯】

ISBN 957-35-0291-7



9 789573 502913

ISBN 957-35-000-0



9 789573 500001



序言

台灣子弟·回饋本土

◎林文義

十多年前，林川夫從中央山脈背後的花蓮來到紅塵紛雜的台北。

彼時，二十出頭，擅於以散文形態呈露東台灣自然景象的林川夫，在當時充滿虛無迷霧的台灣文壇，是一個創作異數。

本名林聰富的林川夫，以「森林記事」系列的散文陸續在聯合報副刊以極恢宏的版面發表；在呢喃疲軟的衆多文學作品中，林川夫以優美而雋永的筆觸描述他的鄉莊生涯，讀來令人深感清新不俗。

來到台北，林川夫在出版社工作了一段時間，他內心有他未來行事的打算，慢慢熟稔了編輯、發行、印刷等作為出版人的養成研習，也決定自己創業。

那時，「皇冠」已為他出版了一本散文集「森林記事」，被文學同儕公認是一本很紮實的好書，卻在浩瀚的書海中像一球泡沫，並未引起讀者太多的眷愛。在散文創作期間，也同時兼及小說，他的小說一如他的筆名「川夫」，有著濃厚的日本氣息，像「流轉」、「地獄之火」：這些至今仍未結集的小說，很接近芥川龍之介的風格，想見他受了芥川不小的影響。

他準備了二十萬元，開創了「武陵」出版社，懷著雄心與理想，更多的是難以忘情的文學之夢，他推出了「武陵」的第一批文學叢書，裡面唯一的散文是他「森林記事」的新版本，他改了一個新的書名「峽壁渡河散記」。這本書與其他幾本文學創作並沒有讓「武陵」一舉成名，反而讓林川夫差點就翻不了身，嚴肅的文學創作在面臨逐漸走向消費型的社會，宛如脆弱的玻璃，稍加碰撞就碎落了一地。

他沒有氣餒，初次的慘痛歷練毋寧是交了昂貴的學費，他開始將自己的角色予以釐清，在理想裡，他

是作家林川夫，在現實中，他是出版人林聰富。有了這樣的認清，他開始心思敏銳的昂首向前了。

引進了日本俠客小說使林川夫原本危機四伏的出版事業整個扭轉了過來，他接納了名設計家黃華成的理念，包裝了日本俠客小說，推出後讓原本沈寂的出版市場為之視野一亮——佐佐大小次郎、丹下佐膳柳生一族的陰謀：林川夫騎著一部二手本田機車，自己收帳、跑印刷廠，自然是另一種生命的辛酸與平實。

此後幾年，林川夫的「武陵」出版了數百種「實用」的叢書，尤其是有關易經、命理書籍，讓他在出版市場縱橫來去，似乎林川夫真的找到他當年所許諾，而選擇的出版之路了。

但林川夫私下常和幾位多年文壇的知交感慨的提及，出了那麼多的書，固然帶給「武陵」極佳的獲利，但他內心深處一直難以忘懷他十年前拼力於出版，而捨棄的文學創作。另一方面，他幾年來，默默的穿梭在歐美東亞的書肆之間，出版的敏銳觸角，讓他驚覺，有關台灣近代的史料，無論在島內島外，竟然是那般的稀少。

他開始決定出版一系列有關台灣近代史的書籍，保存得最為完妥的竟然是日本，這個四十年前，殖民台灣五十年的扶桑三島。

他在日本找到了一套「民俗台灣」全集，視若珍寶的帶了回來。「民俗台灣」是台灣光復前，由一群專研台灣風土民俗的學者、作家如擅於木刻板畫的立名鐵臣，工於編織技藝的顏水龍等人所參予的一本民俗雜誌，對於有關台灣的信仰、民間戲曲、年節慶典乃至於童歌民謠、街坊吃食都有十分詳盡的記載。

四十年來，不少有心的台灣學者及作家在舊書舖費心的收集，皆是斷簡殘篇，無法全數湊齊，殊為遺憾。林川夫終於下決心，將這套完整的「民俗台灣」重新編輯翻譯。

這是一個在出版事業卓然有成的台灣子弟，對於台灣鄉土最實質的回饋，林川夫這件事做得極有意義！他讓散失已久的「民俗台灣」重新出土，讓疏於台灣歷史的新一代台灣人，從這套書去溫習昔日先人在過去生命中那種樸實的失去歲月。

林川夫，他已經知道未來，他要做的是什麼了。



目錄

• 民俗台灣 •

1	上元考	9
2	異常事物引起的迷信	18
3	驅邪與招福	34
4	台灣人對死亡及魂魄的觀念	48
5	台灣人有關結婚與生產的俗信	61
6	台灣的儒教	71
7	北門郡的地理歷史概觀	101
8	收驚、收土神之方法與咒文	110
9	禮服	115



• 民俗台灣 •

媳婦仔與養女	162
17 台南孔子廟禮樂器考	155
16 有關金錢貧富的諺語	142
15 吃檳榔的風俗	138
吃檳榔	134
14 民藝解說	127
13 民俗圖繪	126
12 鹿港	123
11 水牛	120
10 新娘禮服	118



目錄

• 民俗台灣 •

雞肋集	26	亭仔腳(其他)	25	出棺	24	民俗採訪會	23	台灣新舊街巷名的比較	22	台灣吃的習俗資料	21	在台北所見的群山	20	記錄	19	屋上的陶龍	18
.....	235		232		229		223		205		181		177		168		165



• 民俗台灣 •

台灣布袋戲史	285
33 虎姑婆	280
太陽與月亮的故事	278
32 春聯	274
跳火盆	272
不得過年與過年較易	268
新舊年末年始行事考	256
31 葬式的民俗	253
30 灶神	250
29 豬哥	247
28 帶雙妻	244
27 婚姻紀錄	241

上元考

●吳槐

冬生娘

在上元節這一天晚上，年輕的女孩會祭拜「冬生娘」。她們用細長的布將竹篾或竹枝綁住，然後將小小的纏足鞋掛在上面。在纏竹鞋中，放入很小的「膝褲」（腳絆），如此完成的東西即稱為「冬生娘」。

有些女孩更是製做小衣服，並套於小鞋上，但是多半只掛一隻小鞋而已。（「冬生娘」即是一隻鞋子）。

她們於夜晚偷偷地將它帶到廁所附近，予以祭拜。供奉物還有一碗飯及湯，同時加上雞腿和雞頭。等到祭祀完畢，便將鞋子燒掉，這即是俗稱的「燒冬生娘」。

據說「冬生娘」是位頗擅長女紅的女子，再難的縫紉技巧，都難不倒他。傳說，有一回「冬生娘」想畫楊梅的初花，但她從未見過楊梅開花的樣子，正好她家後院種有一棵楊梅，為了等待夜晚到清晨之間的楊梅花開，一連數夜都守在後院，但是，卻一直未見楊梅花開。不過，「冬生娘」仍然不死心，繼續苦等。怎奈孱弱的身體禁不住夜裡強風冷霜的摧殘，最後，終於飲恨而死。

這是一般民間的傳說。

一般女子為了希望自己也能夠擁有像「冬生娘」那樣精湛的手工，於是就會向「冬生娘」祈禱，這就是「針神」之祭。

關於「針神」，古來就有很多這方面的記載。宋朝時即有很多人祭拜針神，不過，當時並非於家中祭拜，而是建廟供奉針神以讓人們前往祭拜。

至於人們是何時去祭祀針神，史書上並無明確的記載。根據「浙江臨安縣志」的記載：「上元夜向帚姑、針姑、筭姑卜問一年的吉凶。」由此可知，人們是於上元這一天來祭拜。

此外，到底「針姑廟」中是供奉哪位大神呢？史書中亦無記載。然而，中國歷代擅長女紅之人大約如下：

首先是魏文帝的「美人」（女官的階級名稱）薛靈芸（一名夜來）；另一人是吳國孫權的愛妃趙夫人。前者被稱為「針神」，後者被稱為「針絕」。

根據「拾遺記」（苻秦王嘉撰）的魏紀所云：「文帝所愛的『美人』，姓薛名靈芸，常山人，年十五歲時，容貌蓋世，咸熙元年，文帝欲選良家女子進六宮。當時，文帝以十輛文車前來迎娶靈芸，並將其名改為夜來。入官後，儘受文帝之寵。夜來的裁縫精巧，文帝亦只穿夜來所縫製的衣服，故宮中之人稱夜來為『鍼神』。」

另外，根據吳紀所云：「趙夫人，亦即丞相達的妹妹，擅長繪畫，並工於織。當時，孫權曾為如何取得夷孫而感頭痛，他希望能夠有人畫山川、地勢軍陣之圖，以利進軍。這時，丞相達乃

推荐其妹。於是孫權便將九州江湖方岳的形勢寫下來，而夫人則以刺繡方式將五岳河溝城邑行陣之形描繪出來。結果得到『針絕』之美名。」

這兩人均擅長女紅，故後來兩人均被供奉於「針姑廟」中。

但是，我對「冬生娘」之名稱有所疑問。「娘」是婦女的美稱，但為何要以「冬」來冠姓呢？這實在令人百思不解。畢竟「冬」這個姓，幾乎是不存在的。這也許是口傳而記載為文獻時所發生的錯誤。例如杜拾遺中的拾遺，原本是杜車的官職名稱，但後來被寫為杜十姨，結果變成女姓名字，委實令人啼笑皆非。

因此，在吟唱「冬生娘」時，這個冬生娘並不具有什麼意義。

一般吟唱「冬生娘」的歌詞是：「冬生娘冬絲絲，保庇阮，織布好，布邊繡花好花枝，桃花好卅字梳頭團團圓，縛腳合汝平。」意思是說，織布時，布邊能夠整齊美麗，並能有技巧地繡出花枝；同時能夠圓滑地繡出卅字；並且能把髮髻編結得十分完美；綁腳時也能夠綁得十分精巧。另也有人唱道：「同薛娘，同媽媽，保庇阮，也會絞，也會割。」

後人所謂的「針神」，一般都是指薛靈芸；而同薛娘即是指薛靈芸。

世人也用椅子姑來稱呼同薛娘或紫姑，這可能是指同一個人。人們在祈求之際，多半是說：「冬生娘，冬媽媽，保庇阮，也會絞，也會割。」

以前的人經常在姓之下加上「娘」，例如晉惠帝之妃徐氏，即被稱為徐娘；賈光的女兒，亦被稱為賈娘。

在此可以考証一件事，「冬生娘」的「生娘」與薛靈芸的薛娘同音，所以「冬生娘」即「同薛娘」。

果真如此的話，那麼前面那段唱詞也可以改為「同薛娘，同絲絲，保庇阮織布好布邊，繡花好花枝，桃花好卍字，梳頭團團圓，縛腳合汝平」。

事實上，根據後來調查資料顯示，「椅仔姑」是人們問卜的對象，完全不同於「同薛娘」，這兩種祭祀性質大異其趣。

聽香

元宵夜獨自一人在神前燒香問卜。這時，要使兩個竹子或木頭做成新月形的卜具，這種卜具稱為杯玢，簡稱杯，又稱為杯錢。擲杯時，如果一陰一陽，則表示得到神明的認同。這時問者會順著香煙的方向聽到話語，最後再回到神前擲杯確認所聽到的話是否為答案。由於是使用香來行事，故稱此為「聽香」。

根據「揮塵後錄」（宋王明清撰）所云：「楚俗，元夕的第三夜，於夜深人靜時，外出聽他人言語，藉以判定一年之吉凶。」這與「聽香」同。

以前的人，會用各種不同方式來加以占卜。如果是使用箕來占卜，則稱為「箕卜」；若是使用帚來占卜，則稱為「帚卜」；而使用針來占卜時，則稱為「針卜」；另外也有利用葦、瓦、杯玢等物來占卜，則分別稱為「葦卜」、「瓦卜」、「玢卜」。

在此所謂的「聽香」，並非是用香來問卜，而是利用言語來問卜。在以前也有人以音響來占卜，此即稱為「響卜」。

攢燈腳

一年外出最多的人數，以元宵夜為最。這一天晚上，燈火把黑夜照耀得如白晝一般，笙簫、歌舞不絕，其盛況可以想像。

特別是平常甚少外出的婦女們，到了這一天，不論老少貧富，她們都會上街，因此，到處都人山人海。根據「夢梁錄」的記載，每年元宵夜，婦女們都帶髮簪，結伴而行。

當時的婦女，頭上總是帶著很多飾物，但有時也會遺丟在地，於是她們就趁這一天夜晚出來找尋這些遺落的飾物，這種情形就被稱為「掃街」。

婦女們多半於夜深人靜時外出，手上提著小燈籠四處找尋。她們這一天外出，是有特別意義的。並非只是看熱鬧而已。當時有所謂「走百病」這句話，她們認為這一天外出走路，可以去除百病。

根據「荆楚歲時記」記載：「蕪城正月十六夜婦女成群出遊，然後相繼通過橋樑，此謂走百病。」由此可知，六朝時代即有這種習俗。

另外，「台州府志」中也記載著：「婦女百步行，則可去病。」。「紹興府志」亦云：「元宵士女觀燈過橋，可除一歲之疾疫。」然而，這些傳說亦可適用於男子。

「徐鉉詞話」中提到：「京師的舊俗婦女，多於元宵夜出遊，只要摸正陽門之釘，即可祓除不祥且走百病。」這件事讓我們連想到北齊「戶役制度」的施行，當時，男子被稱為「丁」，而此「摸釘」一事，可讓人連想到是指男孩子的「丁」。換言之，此不止意味著能夠祓除不祥，亦有能夠得到男孩子之意思。

在台灣方面，女孩子會於這一天晚上外出，尤其是想生小孩的婦女，她們期待此日已久，當晚，她們穿梭於人群之中，希望自己能夠生個男孩。這即是俗稱的攢燈腳。

通常，去看燈一事，人們稱為「賞燈」。「賞」則有授予之意思。至於「燈」，則與閩南話中「丁」同音。故「賞燈」即表示可以得到丁男之意。因此，一些想生男孩的婦女，都會來攢燈腳。這與前述的摸釘，意義是相同的。

根據「粵東筆記」的記載：「海豐（廣東省惠州地方）之俗，元夕於江子（河邊）放水燈，並爭相拾取水燈。拾到白色水燈者為男兆（生男孩之徵兆）；拾到紅色水燈者為女兆（生女孩之徵兆）。」

「中華全國風俗志」中也提到，江蘇湖南邊有所謂的「送子燈」、「孩兒燈」。在上元之際，親戚朋友會把「送子燈」或「孩兒燈」送給沒有小孩的人家。

然而，台灣「攢燈腳」的方法則不同，一是鑽到燈下，另一種則是拾取水燈，還有一種則是送燈。這兒都提到燈，這是由於閩南語中的「燈」與「丁」同音之故。

因此，上元夜出遊，除了觀賞之外，還有去病及求子之意。